



---

## 第六十三届会议

### 大会第六十三届会议议程项目的分配

#### 增编

1. 2008年10月30日大会第34次会议根据总务委员会的建议(A/63/250/Add.1,第1(a)段),决定直接在全体会议上审议标题B(按照大会和联合国最近各次会议的有关决议促进持续经济增长和可持续发展)下的下列项目:

155. 承认镰状细胞病为公共卫生优先事项。

2. 在同一次会议上,大会根据总务委员会的建议(A/63/250/Add.1,第2(a)段),决定在分配给第六委员会的项目清单标题I(组织、行政和其他事项)下增列下列项目:

156. 给予“拯救咸海国际基金”大会观察员地位。

3. 还在第34次会议上,大会根据总务委员会的建议(A/63/250/Add.1,第3段),决定在全体会议和第三委员会审议议程项目58(人权理事会的报告),但有一项谅解,即第三委员会将审议人权理事会向大会提出的所有建议并采取行动,包括与人权领域国际法发展有关的建议,同时不妨碍会员国针对人权理事会报告中审议的所有议题提出决议和决定的权利。考虑到这一建议,大会将在全体会议上审议人权理事会本年度活动报告。还有一项谅解是,现行安排决不是对大会第60/251号决议的重新解释,现行安排将在大会第六十四届会议开始前再作审查。

